



《书信》之外说家书

□马国兴



浙江古籍出版社出版的《书信(辛丑卷)》(赵红娟、赵伐主编,夏春锦执行主编)收入由我整理的先父《与子书》。

我与父亲通信始于1992年。起因是我在博爱县一中读书时,高中二年级下学期的五一假期,约请同学到家里玩,当父亲从外面回来,得知其中有女同学,他“脸上一寒”(母亲转述语)——为了解释,回到学校,我给他写了一封信。2001年之后,家里装了电话,我那时也已结婚,双方就很少写信了。

起初,见春锦兄发布征稿启事,本想从父子家书中挑选一些奉上,但又一想,不如选取有代表性的一封,加上我们致儿子马晓的,或可展现不断行进中的生活。当即执行,汇集1997年11月22日父亲致我、2016年5月14日我们致马晓的各一封家书,另加备注,合计近一千六百字,发去电子邮件。后来又应春锦兄的要求,挑选父亲先后与我谈“情”说“爱”的五封,即1997年8月22日、1997年10月26日、1997年11月22日、1999年5月7日、2001年7月6日事关爱情、婚姻、家庭的家书,另加题记,合计近两千九百字发去电邮,最终刊出。

在《书信(辛丑卷)》编后记里,春锦兄写道:“书信除了在文化人手中仍有继续存在的可能,其于平常百姓家里同样不乏丰厚的土壤。”“万金家书”选刊优秀的民间家书,从马耀武的《与子书》中读者亦能窥见一位平凡的父亲如何用心用情地教诲他的子女,大到爱情婚姻,小到柴米油盐,家长里短中深藏的是百姓的智慧,清白质朴的家风。家书作为家教的一种有效方式,值得被广大为人父母者所借鉴。诸如这样的民间文献,因是在民间日常生活中自发形成并留存的历史文本,也是社会史研究所不可或缺的材料。”

诚哉斯言。一定意义上,这也是我录入整理乃至发表出版昔日父子家书的根本原因。

1997年之前的父子家书,我曾编为两册。我写给父亲的信,自然是数次回家搜罗过来的。2015年深秋,父亲脑出血病愈后,我忽然有种时不我待之感。当时我判断,上苍大约会给自己三年时间来为他做些什么。除了他的笔记,我还着手录入整理1997年之前的往来家书。后来又回家请回之后的那部分书信。摊信在床,在透过纱窗的阳光映照下,泛黄的信封与信纸,反射着时光的味道。这是一笔精神财富,当年零存,今日整取。

从1992年到2001年,从我十八岁到二十七岁,整整十年,这一百七十三封家书记录了我的成长史,总字数有八万字左右。在录入时,可以清晰地看到一个男生蜕变成男人的迷惘与喜悦,一个父亲化身为朋友的关爱与指导,一个家庭传承发展的家教与家风。

父亲的家书由他执笔,但显然代表了全家人的意思。例如,1993年8月29日,他在信中写道:“在你来信的信封上,关于‘同志’的称呼,你爷爷及在医院工作的同事感到不妥。你要知道,对父亲的称谓,不同于同事。你爷爷说,对父老应称父、妈、姑、姨等以及大人,不能用同志,这让别人看到后会笑话的,因你是大学生了,又是专攻文学的,在你你老舅、你姨父去信时,也要注意这一点。”

那时之所以在信封上父亲的姓名后注明“同志”,缘于我看到一种说法,说是此处应为邮递员对收信人的称谓。父亲批评后,我用了几次“父”,因为之前的认识在,总觉得别扭,后来干脆省略了称呼,在他的名字后,先写“收”,再写“启”,后写“悦拆”。多年以后,翻阅袁山山的书,如一段活生生的眼:“我的字经常被父亲批评,说我写得潦草,而且由字批评到做事,说我马虎。所以我给父亲写信,总要更规矩些,包括信封。父亲认为在信封上一定要写某某同志,不管这某某是你爸爸还是你妈妈。因为父亲说,信封上的字是给邮递员看的,写上‘同志’方便邮递员称呼……”此时,爷爷与父亲均已去世。即便他们在世,或许我也不会以之为作证据,与他们交换意见的。

七年以来,《书信(辛丑卷)》之外,这些家书分别刊发于《天涯》《美文》《大观》等刊物。与此同时,父母却先后病逝,所幸他们在生前多曾看过这些出版物。《我在郑州挺好的:父子家书(1992—2001)》出版后,我会将家书原件整体捐赠给中国国家书博物馆。

阅读普通中国人的故事,其意义何在?诚如青年学者云从先生所言:“大地上处处都有故事,我们的谈资里也从来不缺故事。只是很多时候,你都是活在别人的故事里,甘做配角甚至附庸,却从来没有想过,在历史的河床上,你其实一直都是主角。今天,人们对王侯将相有多么迷恋,湮没在废纸堆中的普通中国人,就有多重要。因为,他们在很多时候,就是你的前世今生。”



永恒的精神坐标

——重温《雷锋日记》想到的

□汪微

今年三月是第60个“学雷锋活动月”,一册珍藏已久的《雷锋日记》又放在我的手头常常翻阅。

雷锋精神切入人心的最大亮点是“雷锋出差一千里,好事做了一火车”。在我的记忆深处,雷锋永远青春蓬勃,有着欢乐纯真的笑容,他无时无刻不在想着为人民服务,想着做好人好事。他的日记中工工整整地记录着这样一段话:“战士那褪了色的补丁的绿军装是最美的,工人那一身油渍斑斑的蓝工装是最美的,农民那一双粗壮的满是厚茧的手是最美的……这一切构成了我们时代的美。”雷锋只是一名普通的士兵,而且从未上过战场,他的那帧标准头像却能恒久传世,其影响力堪称奇迹,一代又一代中国人都为之感动。

雷锋跨越中国新旧社会分水岭,1949年前处于社会最底层,作为孤儿的他,有幸迎来了新中国,享受到社会主义大家庭的温暖,前后对比,反差巨大。善于思考的雷锋,慢慢悟出了“螺丝钉”的道理,立志认真做好每一件日常小事,把助人当作自己最大的快乐,作为对新社会的回报。雷锋做好事从不留名,但会写进日记里——

1959年11月14日,深夜11点下大雨,发动二十多个小伙子为建筑焦炉工地抢救7200袋水泥。

1960年8月20日,把省下来的100元支援给望花区人民公社;又捐了100元给辽阳市,支援灾民。

1962年5月2日,天下大雨,帮助送一位抱小孩的妇女回家,把自己的雨衣给他们,把自己的衣裳给小孩穿上,走了1小时40分钟,终于送到家。

……

类似这样的好人好事,在《雷锋日记》中数不胜数,这些好事确实不能称作惊天动地的大事,但是他能长期坚持,以大爱胸怀将“小我”融入“大我”,积小善为大善,善莫大焉。

雷锋的高度政治觉悟从何而来?

他为群众做好事的动力为何源源不断?雷锋精神本质上是一种“螺丝钉精神”,承载着人民群众心中永恒的道德标准,其内涵也许已经超出雷锋本人生前所能理解的范畴。有一幅雷锋坐在汽车驾驶室里紧挨方向盘捧读《毛泽东选集》的照片我们都记忆犹新,在他短暂的22年生命历程中,一直把对党的忠诚作为最高精神指针。雷锋常说“活着就是为了使别人生活得更美好”,又说“应该多做一些日常的、细小的、平凡的工作,少说漂亮话”,令人欣慰的是,雷锋的这种“勿以善小而不为”的观念,在他离世后半多个世纪以来,一直没有过时,并在中国大地上融入生活,化作日常。越来越多的人乐于在平凡的岗位上做好自己的工作,努力成为一颗闪闪发亮的“螺丝钉”。毫无疑问,这是对雷锋精神的最佳践行。

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,它是一代又一代中国人向善向上的不竭源泉。雷锋之所以对中国人产生巨大的影响,除了毛泽东挥毫写下“向雷锋同志学习”的题词带来的号召力,还必须放在时代文化背景下去理解。雷锋所处的时代,无私奉献是政治生态的重要组成部分,做好人好事也就被视为全民发自内心的自觉自愿和理所当然。上世纪80年代初,雷锋精神的定位有所拓宽,当时主流媒体的舆论认为,新长征需要有雷锋那样爱憎分明、言行一致、公而忘私、奋不顾身的精神,也需要有雷锋那样刻苦钻研、勤奋学习、对业务精益求精的精神。显然,“钉子精神”得到了全新的阐释,被定义为“勤奋学习文化科学技术,努力掌握为人民服务的本领”的精神,而取代爱憎分明的阶级立场,成为学雷锋又一主要内容是“维护社会公德,培养文明行为,注意品德修养”。到了上世纪90年代,“螺丝钉”精神被提炼为“立足本职,忠于职守”,雷锋精神所倡导的价值观念和道德风尚,是“把有限的生命投入到无限的为人民服务中去”。

时至今日,习近平同志指出,无论时代如何变迁,雷锋精神永不过时,要让学雷锋在人民群众特别是青少年中蔚然成风,让雷锋精神在新时代绽放更加璀璨的光芒。

在这个经受过数千年传统礼仪文化熏陶的国度,善良的人们打心底里需要一种精神,需要挽留住一种来自普通人的精神范本,雷锋就是这样一个普通人。多家权威媒体曾共同推出公众调查“20世纪十大文化偶像”评选活动,雷锋排名第七,评语是这样的:“雷锋精神曾经影响了一代人,他堪称是共产主义新型人格的代表,也是中国入民解放军整体形象的一个缩影。他所承载的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的精神,是集体主义文化传统在新时期的发展。”其实,雷锋精神和当今社会上各种形式的志愿者活动是相通的,雷锋精神的本质是“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”。雷锋随时随地做好人好事的精神,已经体现在现代社会大力提倡的“公益”行动中。在那些可爱的志愿者心目中,为他人提供无偿帮助,既是实践善良的需要,更是一份无可旁贷的社会责任。

雷锋把一个接一个地做好事作为生活中的常态,可能也曾有人感到不可理解,然而值得注意的是,即便是上世纪90年代初市场经济体制形成后,中国人对雷锋精神的珍视也是有增无减,人们并不认为不计回报地做好事是“傻子”,“帮助别人,快乐自己”的观念,一直深深融入中国人的血脉,雷锋成为被公众长久缅怀的中国道德楷模,雷锋精神成为新时代永恒的精神坐标。

合上《雷锋日记》,耳边又响起诗人贺敬之在长诗《雷锋之歌》中的发问:“人,应该怎样生?路,应该怎样行?”我想,从这本日记中普通而又平凡的事迹中不难找到具体答案。雷锋永远不会离开,雷锋精神已成为人类高尚情操的名词,必将以其长久的生命力永存。



《盐镇》 易小荷 新星出版社

中国有4万多个乡镇,易小荷回到故乡,在这里选取了12个再普通不过的女人,持续探寻她们对国家、社会、家庭、婚姻的理解,跟随她们再一次经历被“放咸”的人生。她想知道,在这样一个被遗忘的小镇,那些默默无闻的女人们,在新旧交替的时代里,会活出怎样的人生?



《她之所以为她》 法玛依·加西亚 中信出版集团

作为哲学禁忌和女性主义的盲点,女性顺从在经验层面上的复杂性从来没有被抽丝剥茧、细细分析。作者研究社会中存在的性别等级是如何深刻影响女性的生存体验,因为理解女性为何顺从是走向一切解放的必由之路。如果这个世界希望女性“成为自己”,那么女性首先要找到“自己”。



《浪漫机器》 美约翰·特雷希 中国科学技术出版社

本书揭示了在19世纪早期的法国,科学与艺术是如何交织在一起,使社会从长期动荡中恢复过来。作者讨论了以复合蒸汽机、银版照相机为鲜花的“浪漫机器”与以机械时铊、杠杆为泥土的“古典机器”,及其背后的政治、道德、美学和认识论。



《赶时间的人》 王计兵 台海出版社

王计兵是一个外卖员,奔跑的行程累计15万公里,相当于沿万里长城跑了15个来回。在城市穿梭的日子里,他看到更多跟他一样为生存奔波的人,外卖员、农民工、保洁员、保姆。他们匆匆忙忙,慌慌张张地奔波,却丢掉了自己的身份;既不能在城市中找到落脚之地,故乡和父母又在不断远去。



成长是一种原生的力量

——读储成剑《少年将要远行》有感

□低眉

有人把温暖笑容搬到了纸上。平原之上,《少年将要远行》太阳一般散发出治愈的光芒。这是一本关于成长的书。它写给孩子看,也写给曾经是孩子的大人看。成长是一种原生的力量。少年将要远行,社会将要发展,都是蓬蓬勃勃。无论遇到多大的打击和困难,拥有主观能动性的人,自带一股向上的力量。真、善、美是文学永恒的主题,也是文学的责任和义务。储成剑的文学信念如此。所以他写了一本有欢笑也有泪水的书,欢笑与泪水在储成剑的笔下,在苏中平原潮水一样涌动的生活里,汇聚成河流。这条河流,名叫温暖。

人物在成长,社会也在成长。成长,是一辈子的事。成长,是万物之事。少年将要远行,如这一语双关的题目一样,这是部双维度的小说。一个维度是少年根喜的成长历程,他是朝气的,争气的,自带一股向上的原生力量。另一个维度,是上世纪80年代改革开放的浪潮,江浙农村兴旺蓬勃的经济发展。两个维度水乳一体,使得这部作品“像柠条(一种西部的植物)一样扎进生活”,丰富而饱满,新鲜的汁液凝在上枝上。

文学应当如何反映现实?我觉得要呈现。让人物自己说话,让故事自己说话,让时代自己发声。储成剑选择以少年根喜的眼睛来切入故事,作品的视角因此得以奠定。根喜家突然来了一群警察,警车开得呜呜啦啦。这在上世纪八十年代的乡村里,是一件很怏怏的事。警察为什么来?根喜的爸爸蒋德才,到底犯了什么事?故事由此得以展开,一个场景启动了一个场景,一个时代的发展经济变革由此而涌动。因为摒弃了全知全能的视角,所以引人入胜,贴近读者,提高可信度。这就是我首先想说的,这本书的结构。这个结构肯定花了大工夫来的。储成剑深谙叙事的秘诀,有色彩涂抹,有线条勾勒。多姿多彩的叙事方块,引人入胜的叙事线条,鲜明的时代特征、厚实的生活根基、浓郁的民俗乡情,在一种君子如

玉的叙事风度里展开。很多生活,徐徐铺展。所有出场的人物和场景都有交代,并且叙事的转折很自然,戛然而止的味道。有些情节的切换,仿佛刚从喧闹的镇上街市回到农村的寂静小院,耳边恍似仍有回声。注意凝神谛听,却是乡村旷古的寂静。不由我不大大地佩服。

摇曳的叙事板块里,具有浓郁时代特征和地方风情的生活一一呈现,很多场景感同身受。钩花女,买户口,看录像,包工头,偷瓜,贩鸡,数学竞赛……很多词语让人会心一笑,很多歌曲具有时代特色。活脱脱的少年生活来到眼前。

小说家是不必有声音的。小说家是一个隐身人。作家是作品的上帝。至少一开始是这样。小说家开辟了一个“场”,故事和人物自己在“场”里演绎。小说家的上帝功能仅此而已。到了后来,作家便不再是上帝,他摇身一变,成了一个观察者。小说家要像物理学家观察量子纠缠的粒子一样,观察自己的人物,虎视眈眈。故事和人物拥有了自己的生命,好作家让这些生命自然流淌。储成剑做到了。

除了少年根喜之外,老篾匠景宽是一个亮点。某种程度上,景宽爷爷甚至可以算是根喜的精神引领者了。这个被命运捉弄过的老人,并没有在命运的泥沼里陷入。他自立,坦荡,有筋骨,呈现出人性的高度。西瓜风波同时写出了人性的高度和低处。人性的低处就是这样的,从众,人云亦云,凑热闹,观望,猎奇。西瓜风波里的景宽爷爷,不辩解,不解释,把自己的脸送到别人的手下,被打了三巴掌。景宽爷爷的人格深深感染了少年根喜。

当然要说说语言了。文字不必高深,真谛是要有味道。《少年将要远行》的文字,根植于细致观察的白描,明白如话,棉布衣裳一样贴身。一种君子如玉的节制,一种君子式的诙谐与调皮。贴切,有味道,是我概括出来的这部作品语言的两个特色。

一些来源于生活的比喻,像穿旧

了一样的土布衣服一样,无比贴切。比如:“笑容就像敷不牢靠的脂肪”“我像一根树桩一样扎在原地”“铁金叔像外个人一样耸了耸肩”。有些句子以及对话特别有生活气息,有一股没来由的好玩儿,不由人不动心,我笑得哈哈的。比如,“令我叫苦不迭的是,我的身子和左腿已被草丛掩盖,右腿却来不及收回,只得孤苦伶仃地耷拉在小路上”“那只西瓜实在太大了,我们三个人松开裤子,直啃得满嘴满脸瓜汁横流,肚子鼓鼓胀胀的像个气球,才把那只西瓜消灭了一半”“我恨死我爸了,他这不是成心整我吗?那简直就是一只青瓜,轻飘飘的一分量都没有,没人肯要的”。

储成剑是海安人,和如东同属一个方言区。尤其是一些具有地域特色的方言,使作为如东人的我,读起来特别亲切:苍苍鬼,拉呱儿,细背猷儿,讨债鬼,眼尖,人怕出名猪怕壮,盘嫁妆,磨洋工,天塌了,掀了天……

每一个大人,都从孩子那眼里来。而好的文学作品,可以把大人带回到孩子那里去。诚如曹文轩儿童文学奖的颁奖词所说:以小见大,以点见面,展现了时代的变迁对个体小人物命运的巨大推动力。而个体小人物在命运波折面前的能动性,是这部作品的最闪光之处。

感谢《少年将要远行》,带来的一份精神滋养弥足珍贵。在深深担忧下,在会心一笑里,在哈哈大笑间,在温柔疼痛中,我感受到成长的力量。它是田野清晨的露珠一般,散发出青青的草气。一如少年根喜,一如蜕变的时代。

看到最后,一股热流冲向了眼睛。这是一部关于成长与希望的温暖之作。

阳光温暖着平原,我重新做回了少年。

